

浙江省爆破行业协会

浙爆协〔2018〕17 号

通 知

杭州市各爆破作业单位：

浙江省爆破行业协会于六月在杭州市举办爆破三大员（爆破员、安全员、保管员）继续教育培训班。为了合理安排培训期数和每期人数，决定面向全市征询爆破三大员继续教育培训需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根据《爆破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和管理要求》（GA53-2015）的要求，爆破作业人员资格条件一般要求：无妨碍爆破作业的疾病或生理缺陷，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无刑事处罚记录，无涉恐、吸毒等其他不适合从事爆破作业的情况。

持有杭州市公安局核发的有效《爆破作业人员许可证》，且年龄不超过60周岁的爆破三大员。

二、培训预报名

由各单位落实专人负责统计继续教育需求人员总数和名单。每个单位按实际需要参加培训的总人数，填写杭州市爆破作业人员（爆破员、安全员、保管员）继续教育登记表（见附件），登记表应电脑录入打印、加盖单位公章，并将扫描件在5月30日前发协会邮箱（zjblast@163.com）。

培训班开始时间预计是6月19日。协会根据预报名总人数，确定培训

总期数和各单位参加每期继续教育人员的总数，6月5日在协会网站发布培训班正式通知，各单位根据正式通知每期分配的总人数结合实际工作安排确定具体人员。

三、提醒注意事项

每一位需要参加继续教育培训的人员在报到前必须检查确认二代身份证芯片磁性有效，在报到和培训期间，学员必须每天随身携带二代身份证原件。

四、附件

杭州市爆破作业人员（爆破员、安全员、保管员）继续教育登记表



抄送：杭州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协会领导

浙江省爆破行业协会秘书处

2018年5月16日印发

共印 10 份